荆州市总工会

关于开展2019年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创建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，荆州开发区总工会，市直各产业（委、局）工会：

根据市总工作部署，为进一步推动全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创建工作，充分发挥劳模和工匠人才在创新实践中的示范引领和骨干带头作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（一）今年全市共创建各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100个。具体安排是：市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60个(其中市级示范20个)；县（市区）级40个。具体任务见附件1。

（二）认真开展调查摸底工作。根据省总工会的要求，2019年，应对各级创新工作室开展调查摸底与分类管理工

作，掌握工作开展情况，总结经验、提炼做法、查找问题、分析原因，有效推动创建工作进一步落实。

（三）广泛开展“名师带徒”活动。要以创新工作室为依托，由领衔人担任名师，与技能尚未达标、新入职或转岗的专业技术人员、技术工人结对，通过签订师徒协议、明确双方职责、制定学习计划等方式进行定期目标化培养，以达到提高职工整体素质，加快建设知识型、技能型、创新型产业工人大军的目的。

（四）做好推荐申报工作。湖北省总工会决定 2019 年继续命名 20 个“湖北省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”和 60 个“湖北省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”，荆州市总工会决定命名 20 个“荆州市示范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”和 40 个“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”，各地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好申报工作。

二、工作进度

分四个阶段完成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创建任务。

第一阶段：5 份，动员布暑、分解任务。

第二阶段：6—9 月，分类指导，完成创建。

第三阶段：10 月份，准备资料、整理上报。

第四阶段：11-12 月，考核奖励、展示成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广泛动员，提高思想认识。建设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是工会组织服务经济发展、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有力抓手和重要体现。各地各单位一定要提高政治站位，

统一思想认识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充分调动各企事业单位的积极性，不折不扣地完成下达的目标任务。

（二）严格标准，注重创建实效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的建设，要严格按“六有”的标准进行（六有标准见符件5），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的名称统一用“领衔人+创新工作室”命名。要注重发挥创新工作室提高职工素质、解决企业难题、推动企业创新发展的作用，注重工作实效。

（三）总结经验，提升创建质量。各地各单位要对创建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认真总结，找出存在的问题，推动问题解决，提高创建水平。市总将适时举办职工创新成果展，各地要提前准备，积极组织基层单位参加展示活动。

（四）把握要求，做好申报工作。今年，省总将命名一批“湖北省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”和“湖北省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”。各地要在定向培育、优中选优的基础上积极申报（具体要求见鄂工办〔2019〕22号），于8月10日前，填写上报相关的资料。

申报“荆州市示范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”和“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”的单位，要将《2019年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申报汇总表》、《荆州市示范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推荐审批表》、《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推荐审批表》和详细申报材料（含电子版）一式两份，于9月30日前报送至市总经济技术劳动保护部。各单位申报的“荆州市示范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”，市总工会年底将组织检查验收，验收合格的颁发牌匾并下发补助

资金。

联系人：杨杭林，电子邮箱：2209694195@qq.com 联系电话：8219377。

附件：

1、2019 年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名额分配表

2、2019 年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申报汇总表

3、荆州市示范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推荐审批表

4、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推荐审批表

5、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的基本标准

荆州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8 日

附件 1

2019 年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任务分配表

单位：个

单位	总任务	市级数	其中	县市区级数
			市级示范数	
荆州区总工会	9	5	1	4
沙市区总工会	9	5	1	4
江陵县总工会	8	4	1	4
松滋市总工会	9	5	1	4
公安县总工会	10	5	1	5
石首市总工会	10	5	1	5
洪湖市总工会	9	5	1	4
监利县总工会	10	5	1	5
开发区总工会	14	9	3	5
工业制造业工会	6	6	3	
商贸服务业工会	2	2	1	
市总直属工会	2	2	1	
市直其他产业（局）工会	2	2	2	
其他			2	
合计	100	60	20	40

附件 2

2019 年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申报汇总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:

序号	申报单位	创新工作室名称	主要成果

附件 3

荆州市示范性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推荐审批表

工作室名称_____

所在单位_____

单位类型_____

所属行业_____

推荐单位_____

填报日期　　年　月　日

荆州市总工会制

工作室名称		创建日期	
所在单位		市级命名日期	
专业领域及创新方向			
领衔人最高荣誉		领衔人联系电话	
工作室类型	□技术攻关型　□技能传授型 □窗口服务型	成员总数	

工作总结（800字）

工会意见 所在单位	公章 负责人签名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意见 推荐单位	公章 负责人签名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审批意见 荆州市总工会	公章 年　月　日

附件 4

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
推荐审批表

工作室名称_____

所在单位_____

单位类型_____

所属行业_____

推荐单位_____

填报日期　　年　月　日

荆州市总工会制

填表说明

1. “创建日期”以团队模式规范开展工作或被命名的时间;

2. “所在单位”企业单位应当注明企业规模和所有制形式;

3. “经费主要来源”投入单位两个以上，须分别注明投入经费额;

4. 表中“经费投入、技术创新、经济效益、培养人才、社会效益”均填写近三年情况;

5. 表中“*”表示均须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，经济效益须附加盖单位财务章的原件;

6. “培养人才”须列表详细说明（如：人员名单、何时晋升为何种等级、何时获何种荣誉称号等);

7. “何年获市级（含）以上劳模荣誉称号”须注明所获荣誉称号;

8. 如有其它需要特别说明的内容，可以补充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。

<table>
<tr><td>工作室名称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>创建日期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所在单位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>命名单位*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专业领域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>命名日期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室类型</td><td colspan="4">□技术开发□技术攻关□技能传授
□技术协作□培训服务□其他</td><td>成员总数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经费投入（万元）</td><td>年　度</td><td colspan="2">投入金额</td><td colspan="6">经费来源</td></tr>
<tr><td>2016 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2017 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2018 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技术创新*</td><td>创新成果</td><td colspan="2">项</td><td rowspan="2">专利类别</td><td colspan="2">实用新型</td><td colspan="3">个</td></tr>
<tr><td>成果转化</td><td colspan="2">项</td><td colspan="2">发　明</td><td colspan="3">个</td></tr>
<tr><td>获奖等级</td><td colspan="2">国家　个</td><td>省部　个</td><td colspan="2">地市　个</td><td colspan="3">县市　个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经济效益*（万元）</td><td>年　度</td><td colspan="2">创收金额</td><td>节资金额</td><td colspan="2">创收外汇（美元）</td><td colspan="3">合　计</td></tr>
<tr><td>2016 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2017 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2018 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培养人才*</td><td rowspan="2">总数</td><td colspan="5">技术等级</td><td colspan="4">荣　誉</td></tr>
<tr><td>双重职称</td><td>高级技师</td><td>技师</td><td>高级工</td><td>其他</td><td>全国劳模</td><td>省部级劳模</td><td>地市级劳模</td><td>县市劳模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社会效益</td><td colspan="9"></td></tr>
</table>

工 作 室 领 衔 人 情 况					
姓　　名		性　别		出生年月	
学　　历		民　族		政治面貌	
专业/工种		技术职称		联系电话	
何年获市级（含）以上劳模荣誉称号*				E-mail	

工作室骨干成员情况（可附表）						
姓　名	性别	出生年份	学　　历	技术职称	所在单位	主要分工

业 绩 简 介 （800字）

工会意见 所在单位	公章 负责人签名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意见 推荐 单位	公章 负责人签名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审批意见 荆州市总 工会	公章 年　月　日

附件 5

荆州市职工（劳模）创新工作室的基本标准

1. 有场所。具备开展职工技术创新活动的固定场所，用于学习研讨、创新实践和成果荣誉展示；有工作室牌匾、组织机构、工作职责、目标任务、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标志；配备必要的专业资料、器材工具、电脑网络、实验仪器等设备。

2. 有制度。学习培训、技术攻关、师徒结对、奖励激励等各项制度健全、上墙公开、落实到位。

3. 有团队。积极组建创新团队，以技术业务上有专长、创新能力较强的劳动模范、技术领军人物为带头人，吸收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工人参加，不断壮大职工创新队伍，积极组织开展“名师带高徒”活动，培养打造学习型、知识型、技能型和创新型的职工团队。

4. 有活动。有一定的活动经费，能够保障创新活动正常开展。围绕本系统、本单位生产经营活动、技能人才培养和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，开展技术攻关、技术革新、技术交流、技能培训、管理创新和发明创造等创新创造活动。

5. 有资金。创新工作室有专项资金支持开展科研、培训、交流活动。每年，企业应在相应预算中列入专项科目，确保创新工作室能正常开展活动。

6. 有成果。创新工作有规划方案、有措施目标、有活动记录。每年至少承担 2 个以上企业立项的创新课题或攻关项目，至少完成 1—2 项创新成果，并得到推广应用，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